**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

一、甄選科別與名額：

教師：國文科一名。

二、報名資格：

1.持有應考科目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或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取得修畢證明者或大學或研究所本科系或相關科系畢業者，皆可報考。

2.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33條及教師法第14條第1項規定情事。

三、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111年6月24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

四、郵寄地址：雲林縣四湖鄉中正路509號，人事室 收

五、聯絡電話：05-7872024分機24。

六、相關證件佐證資料：

1.國民身分證、學經歷證件、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2.個人自傳、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或證書。

3.報名表資料如未填寫完整、字跡不清楚、資料不確實或有隱匿之情事，本校將不予審查或取消錄取資格。

五、甄選方式：

初審：採書面審查，通過初審者，由本校E-mail及簡訊通知參加複試。不合者恕不通知及退件。

複試內容：試教、面談。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新聘教師報名表**

**一、個人基本資料：**應徵科目【　　　　　　】　　　　　　　　　　111.5

|  |  |  |  |  |
| --- | --- | --- | --- | --- |
| 照　片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年月日 |
| 性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現職 |  | 婚姻 | □已婚　□未婚 |
| 通訊處 |  |
| 聯絡電話 | (O) (H) | 行動電話 |  |
| E-mail |  【必填】 |
| 學歷 | 1.　　　　　　　　　　　　大學　　　　　　系 |
| 2.　　　　　　　　　　　　大學　　　　　　所 |
| 3. |
| 經 歷 | 服 務 學 校 | 職　稱 | 服務起訖年月日 | 離職原因 | 備　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專長或特殊表現 |  |
|  |
| 健康情形 |  |
| 近三年來進修學分專長 | 1.學 分 班（具結業證書） |  |
|  |
| 2.第二專長 |  |
|  |
| 教師證書 | 科 | 教師證號 |  |
| 科 |  |
| 科 |  |

**二、基本資料審核（無需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名稱 | 國民身分證 | 合格教師證書 | 畢 業 證 書 | 退 伍 令 |
| □符合　□不符合 | □符合　□不符合 | □符合　□不符 | □符合　□不符合 |
| 經歷證明文件 | 第二專長 證　明 |
| □符合　　□不符合 | □符合　　　□不符合 |
| 審查結果 | 合於規定 | 資格不符 | 覆核人員 | 人事主任 | 學務主任 | 教務主任 | 校　　長 |
|  |  |  |  |  |  |